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，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勤勉尽职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；其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财务审计服务，对公司经营状况、治理结构较为熟悉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，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，工作严谨细致、客观公允，较好地履行审计机构的职责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程、李学尧、胡超群

2023 年 10 月 27 日